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3-004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2023年2月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3年2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以及经营发展需要，为了更清晰地展示公司的业务板块和战略转型发展定位，使公司证券简称与公司名称相匹配，充分发挥企业价值并贴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将现有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龙宇股份”，公司现有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同时，授权管理层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证券简称变更涉及的有关审批、实施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合计5,000万元人民币

授信额度；同意公司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合计 51,200 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信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文件，并赋予其转委托权。上述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该等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以上额度为拟向银行申报的授信额度，实际使用的授信额度，将按照公司的资金需求，以银行最终批复的敞口额度为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14 日